

台船承造財政部關務署 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安放龍骨典禮

管理處

台船公司承造財政部關務署 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，於今 7 月 23 日上午 10:30 時假本公司高雄廠，由顏聰輝副總經理及關務署基隆關張世棟關務長、高雄關劉芳祝關務長共同主持「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財物採購案」(第 1 艘 CP-10007；第 2 艘 CP-10008)安放龍骨典禮，祈求建造順利，人員平安。



(左)台船公司顏聰輝副總經理、(中)關務署基隆關張世棟關務長、(右)高雄關劉芳祝關務長

關務署為維護查緝人員安全、強化海域執法能量以及維護海洋生態與資源，自 106 年起正式啟動「海關巡緝艇汰舊換新計畫」，並於 108 年奉行政院核定。本公司前於 112 年完成 4 艘 100 噸級巡緝艇之交付。惟該計畫僅汰換部分船艇，為提升海上巡緝量能，發揮邊境守護者角色，關務署遂於 111 年 5 月續奉行政院核定「財政部關務署海關巡緝艇汰舊換新第二期計畫」規劃新造船艇，其中 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於 113 年 6 月由本公司得標，於今日舉行安龍典禮。

本型艇全長 32 公尺，船上搭配 2 部 2580KW 柴油主機、減速齒輪及 2 套五葉固定螺距螺槳，船艏採加寬船型設計，下鋼上鋁結構，輕量化船舶又兼具船體結構強度，蒲氏風力 3 級(含)以下時，船速可達 30 節，亦即約每小時 55 公里之速度，可提升海關同仁海上執法機動性，良好的船艇性能更為海上查緝一大助力。

本案交船後有 2 年保固保養工作，2 年期滿後，船廠需執行後續 6 年年度定期保養，為後續執行造修合一奠定良好基礎，本公司將整合現有企業管理資訊系統提供優良的服務，以期使卓越性能的新型巡緝艇儘早投入海上監控勤務，查緝走私等不法活動，維護民眾生命財產安全。

本公司身負國艦國造之重責大任，將持續秉持團隊合作精神，戮力以赴，確實依照計畫節點推動執行，以期讓性能卓越之新型巡緝艇儘早投入執行外海監控勤務，查緝海上走私等不法活動，對海上違法行為發揮阻嚇、達到查緝功能，一同守護國土不負國人期待。



台船公司承造財政部關務署 100 噸級巡緝艇 2 艘安放龍骨典禮貴賓合影